

金华市应急管理局

金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公布 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评审单位的通知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提质增效的通知》（浙应急基础〔2019〕71号）和《金华市应急管理局转发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提质增效的通知》（金应急〔2019〕36号）文件要求，通过机构自愿申请，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初审，市局审核公示，确定浙江中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金华众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金华市安全生产工贸类三级标准化评审单位，现予以公布。

